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代储县市植物油费用

评价年度：2024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实施依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预期投入等。

根据湛粮联〔2011〕12号、湛粮联〔2017〕7号文件要求，我市代储县级储备植物油（大豆油）任务为1420万吨，由我局下属单位湛江市粮食储备中心库代储，补贴标准为每吨2400元，利息费用补贴按照实际发生拨付，2024年财政安排391.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含利息补贴）。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完成省政府下达我市粮食工作考核指标，完成1420吨县市植物油代储任务，足额向湛江市粮食储备中心库拨付费用补贴，确保县级植物油储备数量及质量安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包括自评对象、范围、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评价方法、自评工作组织等。

2025年5月12日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局长唐玉亮任组长，四级调研员黄祖卫任副组长，有关科室、部门负责人及业务人员为组内成员，明确分工，落实责任，严格抓好绩效评价的组织、自评、监督等工作。

自评工作小组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自评对象为项目资金预算使用科室，范围为2024年全年项目资金来源去向，结合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通过对专项资金制度建立情况、项目资金

使用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本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

三、绩效自评结果

包含自评结论、自评分数和等级（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我局严格按照植物油储备数量和费用标准，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足额向承储单位中心库下达全年代储县市植物油费用，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自评分数为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包括评价年度预期投入、预算安排、实际到位资金、资金分配方式及预算指标分配下达情况等。

该项目 2024 年预期投入 391.3 万元，财政年初安排项目预算 391.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91.3 万元，由我局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拨入粮食风险基金账户，从粮食风险基金账户足额向承储单位中心库下达全年代储县市植物油费用。

2. 资金执行情况。包括资金拨付下达、市本级和县（市、区）各用款单位实际支出情况等

该项目已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按季度足额下达到中心库，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我局根据《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财务管理制度》、《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江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下达食用植物油临时储备规模的通知》等文件依据，层层落实资金监管责任，各科室职能对应的项目资金由各科室负责申报、争取、分配和支出进度跟踪，办公室（财务室）负责资金请款、拨付和会计核算及协助支出进度跟踪，确保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项目实际，可从总体和分用途分析项目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植物油储备任务吨数 1420 吨，实际库存数量 1420 吨（统计节点为 2024 年 12 月），该指标已完成。

质量指标：2024 年检查未发现代储植物油质量问题，植物油储存完好率 100%，该指标已完成。

时效指标：代储植物油轮换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指标已完成。

成本指标：投入成本 391.3 万元，该指标已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经济效益指标：代储企业湛江市粮食储备中心库经济效益（利

润)较上年增长,该指标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2024年市场没有出现植物油断供情况,植物油稳定供应率100%,该指标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该项目无环境污染,该指标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影响时效1年,该指标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2024年未收到群众信访件,该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无

六、改进意见

无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已在我局门户网站公开,网址为
<https://www.zhanjiang.gov.cn/ls/>

